

环境损害终身追责有“谱”了

潘洪其



今日论语

今天,人民日报等刊发了中办、国办印发《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(试行)》(简称《办法》),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损害责任追究作出具体规定。其中明确,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,对违背科学发展要求、造成生态环境和资源严重破坏的,责任人不论是否已调离、提拔或者退休,都必须严格追责。

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,是《办法》中的一大亮点。严格实行这项制度,一个最突出的作用在于,将党政领导干部对保护生态环境承担的责任,从这一个职

位延续到下一个职位,从在职之时延伸到卸任之后,从“现在时”延长到“将来时”。领导干部如果因主导决策、履行职务或个人行为损害了生态环境,造成了严重的后果,无论时间过去多久,无论其职务发生多大变化,都逃脱不了组织、纪律和法律对他的严格追责。

上个月,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办法》,社会上普遍对《办法》给予积极的评价。同时人们也难免担心,终身追究可能在执行中面临着很大的困难和阻力。有人进而担心,终身追究在实际操作上也可能存在技术障碍。如果时过境迁、痕迹全无,即便找到了当年主导决策、履行职务的领导干部,要

追究他的责任恐怕也无从下手。

现在,《办法》已全文下发并向社会公开,针对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成员,确定了“作出的决策与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、法律法规相违背”等8种追责情形;针对地方党委和政府有关领导成员,确定了“对分管部门违反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、法律法规行为监管失察、制止不力甚至包庇纵容”等5种追责情形;针对政府有关工作部门领导成员,确定了“对发现或者群众举报的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的问题,不按规定查处”等7种追责情形;针对利用职务影响的党政领导干部,确定了“限制、干扰、阻碍生态环境和资源监管执法工作”等5种追责情

形。每个层级和每种类型的领导干部可能做出哪些行为,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后果,绝大多数都能在“责任清单”中找到相应条款,要想“赖账”几乎不可能。

在确定“责任清单”的基础上,还需要建立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记录制度,使党政部门作出的每一项生态环境决策都“有痕”,使党政领导干部主导或参与的所有决策履职、监管执法都“留印”,使之成为将来倒查生态环境损害事实、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的证据。既有据以终身追究的“责任清单”,又有可供终身追究的“呈堂证供”,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定能做到应究尽究、有责必究,一个也不放过。



新民随笔

慢化学

董纯蕾

化学,印象里,这是一个生而就和实验室里的瓶瓶罐罐、这仪器那设备打着交道的词。只是,最近这些日子,提起它仿佛空气里也多了些不安与躁动的成分,因其一遍遍被与“危险”一词捆绑在一起,成了令人胆战心惊的“危险化学品”。

于是,找来另一则关于“化学”的新闻,定定心。加拿大麦吉尔大学的科学家们正在进行一些特别的实验。如,研磨得极细的粉末,包含着3种不同的化学物质,被摊平在一个普通的培养皿里,再封装在一个温度、湿度均模拟闷热夏季的房间。再然后呢?等着。除此之外,科研人员再无其他动作。他们仅仅是等待,等待粉末自然而然地发生反应,等待一种极具价值的、名叫“金属有机骨架”的稳定化合物的诞生。仅仅是等待,没有搅拌、溶解、加热等任何一种加速反应的化学合成方法,也就没有了化学物质和能源的大量消耗,少了对环境造成极大负担的废料。

就好像铁会慢慢生锈、人会渐渐老去一样,“缓慢的化学”在自然界存在了这么久,终于获得了人类的珍视。返璞归真的结果,是能源、废料和危险的最少化。即使没有意外事故,传统的化学工业,每年也能给地球制造三四亿吨的有毒有害废料,更不要提消耗了多少资源。于是,二十多年前便有人发起“绿色化学”运动,试图利用化学原理从源头消除污染。像自然一样,也许是对自然减少伤害最好的方法。

化学作用,人们还常常用伊来形容人心,把爱情,把灵感,把各种心有戚戚焉和情绪化的反应喻为某种化学作用。如果这个比喻是恰当的话,那么,是否可以期待“慢化学”蔓延至人类的心灵世界?当惨祸发生,当英雄出现,当源起尚未遁形,我们自然会悲伤会愤怒,自然要追究要问责,然而一定要用拒绝感动的方式吗?我不喜欢心灵鸡汤,却也不能接受对人心底最柔软部分的强行压抑。且让追问、感动、悲愤,仿佛文首那3种不同的化学物质,不受干扰地自然反应,它们之间原本就不存在非此即彼的关系。如果人心也有“慢化学”,或许就会少一些无济于事的情绪垃圾,不是吗?



曹雪芹的牢骚

谢春彦 文/画

红楼已觉不新鲜?
红学废话都讲究?
而今真成小世界?
全民只看郭小信?
枉入红尘三百岁,
可是魂归离恨天?
偌大石头敲门砖,

如此冷落弃道边。
我是红学门外汉,
敢问寿烛谁人燃?
红楼多情滋育咱,
忘恩负义为哪般?
我不是红学家,却有几句牢骚
要发,上面的顺口溜便是。



自由谭

第九届茅盾文学奖尘埃落定。五部当代杰出小说,从252本候选作品里杀出重围,抱奖而归。

在这252本候选书中,曾经颇为抓人眼球的几本“网络文学”,不出意料地连终审大名单都未进入,倒是说明网络小说家要赶上文学大家的脚步,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。

等等!上面的话好像说得有些早。因为五本得奖作品里似乎就有一本小说,与网络文学存在着千丝万缕的关系,不可不察。

上海作家金宇澄以沪语为特色写就获奖小说《繁花》,2013年甫一问世就是洛阳纸贵。此书另一让人津津乐道之处,便是金先生也引以为豪的“网络写作”。

虽然作品不是在著名的网络

文学平台上发布,但金先生自承,于弄堂网上连载时多与网络读者交流互动,得益匪浅。仅从《繁花》的这种创作方式来看,已与当下流行的网络小说写作极为相似。

百度百科说“所谓网络文学,就是以网络为载体而发表的文学作品”;维基百科言“网络文学是以计算机网络为载体发表的文学作品”。可见即以约定俗成的说法,就当《繁花》是本网络小说也不为过。

有此为注脚,讲一句“网络文学在茅盾文学奖取得了胜利与突破”行不行呢?很遗憾,不行。

事实上,没有一位文学评论家或者网络作家包括资深文学读者,

会把《繁花》纳入网络文学的范畴。

以载体和写作平台来划分文学作品的做法,在今天这个网络异常发达的时代,早就不够时髦且流于表面。甚至将网络文学用通俗文学去表述,都嫌有些过于宽泛。

8月6日首发的福布斯中国原创文学风云榜,也许才是针对“网络文学”的更准确描述——“通过福布斯这个权威的媒体平台,原创文学的传播有了一个能为更多公众所熟知和了解的品牌,上榜作品的IP(知识产权)价值,作家的知名度也将因此得以进一步增值。上榜作品和作家将成为读者、公众以及下游影视、游戏等厂商的关注焦

点。”在2015年完成行业整合后,网文产业将网络小说打通影视、网游、动漫等多个娱乐领域,实现网文行业的商业化、规范化、产品化。网络文学终于走上了产业化大道,却也与真正意义上的文学写作渐行渐远,其本质就是满足市场需求的标准产品生产。

一个新行业的诞生,势必能盘活老行业,创造新岗位,养活一批从业人员。无论从国家还是社会的角度去考量,都是一件好事。

轰轰烈烈发展了十几年的网络文学,最终还是卸下了文学的光环。此时此刻遥望《繁花》,没有悲叹,唯留唏嘘。

新民新语

你怎么阅读

左妍

如果不是因为家中日益增多的图书逐渐找不到安身之处,我或许不会拿起电子阅读器。但使用之后,我爱上了这项发明,出远门的时候再也不用纠结到底带哪本书,夜读也不会因为纸书太厚重一不小心砸到自己脑门了。更长远的好处是,我将省下不少买纸书的钱。

大部分热爱纸阅读的人,对电子阅读器都有种奇妙的反抗情绪。满壁藏书恐怕是没法炫耀了;倚马万言做笔记也不可行了;不仅如此,你还要面对视力逐渐下降的事实。

纸也许是历史上最有用的发明之一。而阅读,不仅仅是一种视觉活动,更是一种触觉活动。对于人类心智来说,一系列的纸张装订成的一捆,和一张扁平的屏幕一次只显示一“页”信息,是不同的。有作家对两者做了精妙比喻:如果你有一屋子藏书,感觉像后宫佳丽三千,五颜六色,春色浮动;但冷冰冰的电子阅读器,简直就是个充气娃娃!

小说《岛上书店》的主人公A.J.是一位非常传统的书店主人,在收到母亲赠送的电子阅读器后大发雷霆。但他的家人仅用一个理由就让其闭嘴:对于眼睛不好的老年人来说,阅读器可以随意调整字体大小,纸书行吗?显然,电子阅读器的好处绝不止这一点。

但如果说谁是谁的替代,或者谁是谁的终结,这恐怕是一个错误。美剧《六人行》里,Ross曾试图在旧爱Rachel和新欢之间做出选择。他分别罗列两人的优缺点。在列出了一系列Rachel的缺点后,他只想出了新欢的一个缺点:她不是Rachel。听起来不公平,但这就是爱,或者说习惯。

阅读也是如此。这个行星上的这代人,都是在纸阅读时代过来的,但世界大势却不可逆转,美好的科技产物,最后总会屹立那里并得到青睐。即便那时,依然会有一直偏爱印刷品的读者,为着一些无法言表、只有他们自己才能感受的理由,而其他读者可能会逐渐爱上电子书,还有些会乐于在两者间来回切换。

说到底,终究是不同的东西提供了不同的美学和智识体验。正如世上大多数事本来就无关好坏,只是各人心里,那点习不习惯、喜不喜欢罢了。